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询价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509290045900003)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

一、招标条件

本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为四个标段: 一标段: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便仓东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二标段: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便仓西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三标段: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东东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四标段: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东西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标段一约2958亩, 标段二约2693亩, 标段三约1990亩, 标段四约2327亩, 以上最终以双方确认的实际作业面积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东东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东东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 1、报价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需为农机专业合作社或农机服务公司,须提供有效的联合收割机行驶证(不少于5台,开标时需提供对应的原件备查),报价人使用的收割机、集运车辆等设备需具备合法的保险手续等。
- 2、具有与本次采购内容相符合的经营、履约能力;
- 3、所供物资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 4、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6、采购人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记录名单、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不良记录以及被政府机关暂停报价资格的,取消成交资格。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30 08:30到2025-10-13 18:00

获取方式：申请人单位携带介绍信、身份证到江苏至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盐城市亭湖区绿地商务城花漾公寓11-1、2层，联系电话：18351288400、18351482333）或微信报名【标明单位名称、联系电话（手机）和邮箱】购买报价文件后方可参加报价。现场获取纸质招标文件或邮寄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6 09: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6 09:30

开标地点：盐城市亭湖区绿地商务城花漾公寓11-1、2层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2、采购内容：

本次采购为四个标段：

一标段：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便仓东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二标段：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便仓西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三标段：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东东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四标段：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盐东西区粮食种植基地2025年水稻、2026年小麦收割、集运服务项目。

标段一约2958亩，标段二约2693亩，标段三约1990亩，标段四约2327亩，以上最终以双方确认的实际作业面积为准。

3、项目地点和服务期限：成交人必须优先为采购人服务，采购人提前一天通知成交人，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第二天需足额安排设备进场作业（通知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书面通知、成交人预留的电话或微信通知），并确保各标段的完成时间在采购人规定的要求内结束（具体以各标段报价文件上的要求为准），中途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进场的设备不得离场。如采购人发现成交人未按要求优先为采购人服务或作业的，则没收成交人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成交人需承担由此造成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4、项目最高限价：

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采购人将拒绝高于最高限价的报价。

一标段 384540

二标段 371634

三标段 278600

四标段 311818

注：本项目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采购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含食宿费等），凡漏项或少计均视为优惠，采购人不另行增加费用。

5、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6、成交人确定方式：最低价成交方式确定成交单位。

7、采购要求：详见《报价文件》。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需为农机专业合作社或农机服务公司，须提供有效的联合收割机行驶证（各标段不少于5台，开标时需提供对应的原件备查），报价人使用的收割机、集运车辆等设备需具备合法的保险手续等。

2、具有与本次采购内容相符合的经营、履约能力；

3、所供物资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及规范；

4、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6、采购人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不良记录以及被政府机关暂停报价资格的，取消成交资格。

三、评审办法

本采购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评审办法采用最低价成交，如出现报价相同的情况，由采购人抽签确定成交人。

四、报价保证金

1、本项目报价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不限标段数量），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将报价保证金从报价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汇出（以报价人汇出资金的银行日期为准，且保证金汇出单位必须与报价人名称一致）。

收款人名称：江苏至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10427901040016440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环城支行

2、报价保证金的退还

① 未成交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公示结束后由采购代理单位退回。

②成交人报价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由采购代理单位无息退还。

五、报价文件的获取

请报价人于2025年9月30日至2025年10月13日18:00时前（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8：00时。携带报价申请人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到江苏至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盐城市亭湖区绿地商务城花漾公寓11-1、2层，联系电话：18351288400、18351482333）或微信报名【标明单位名称、联系电话（手机）和邮箱】购买报价文件后方可参加报价。

六、报价文件的递交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6日09：30时

地点：盐城市亭湖区绿地商务城花漾公寓11-1、2层

七、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同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本项目分为四个标段。报价人可以同时报价多个标段，兼投不兼中(报价单位如为标段一的成交候选人，继续参与二标段的评审但不再作为成交候选人排序，以此类推)。

开标、评标及定标顺序均：一标段→二标段→三标段→四标段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各标段成交价的10%（精确到百位），在确定为成交人后三个工作日内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并签订合同，否则视为成交人自动放弃成交，采购人有权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人作为本项目成交单位或重新组织采购。成交人的履约保证金在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经采购人确认后无息退还。如成交人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采购有权没收成交人全部履约保证金。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盐城市亭湖区粮食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亭湖区青年西路6号水岸名都苑丁香园1幢503室（5）
联 系 人： 何先生
电 话： 1595155292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至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区希望大道中路22号海韵大厦2幢306室（18）
联 系 人： 蔡先生
电 话： 18351288400
电 子 邮 件： 771952397@qq. 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蔡重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